

证券代码：831638

证券简称：天物生态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银行存款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银行存款冻结基本情况

2023年3月30日，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工程合同纠纷被申请采取诉前财产保全，被冻结账户信息如下：

1、户名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喀什东路支行

账户性质：基本户

实际冻结金额：2,348,098.47元

2023年11月17日，公司与乌鲁木齐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工业区）规划建设管理局、崔建新达成调解协议，协议约定在调解协议签订起三日内向米东区人民法院《解除冻结申请书》，解除对公司名下全部资产、账户的冻结及相关强制措施。

上述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3日2023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，2023年11月20日披露的《关于银行存库被冻结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5）。

二、解除银行存款冻结的情况

2023年11月23日，公司被冻结的银行存款已解除冻结，具体银行账户情况如下：

1、户名：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喀什东路支行

账户性质：基本户

实际冻结金额：2,348,098.47元

三、解除银行存款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，公司银行存款现已正常使用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有积极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银行账户状态查询截图》

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7日